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3-069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预计在2023年度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基础上增加公司及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7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本次额度可同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中的额度调剂使用。各子公司在预计担保额度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或开展其他融资业务等。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九届五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本次增加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如下：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 本次增加担保额度（万元） |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 | 山西美锦集团东于煤业有限公司 | 100.00% | 45.98% | 46,144.51 | 25,000.00 | 1.47% | 否 |
| | 山西美锦集团锦富煤业有限公司 | 100.00% | 35.68% | 29,147.54 | 25,000.00 | 1.47% | 否 |
| | 青岛美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 | 64.06% | 0 | 20,000.00 | 1.17% | 否 |

| | | | |
|-----|-----------|-----------|-------|
| 合 计 | 75,292.05 | 70,000.00 | 4.11% |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将上述担保额度在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但累计调剂总额不得超过预计担保总额度的50%：

(1) 获调剂方的单笔调剂金额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2) 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3) 在调剂发生时，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等情况；

(4) 获调剂方的各股东按出资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

上述担保或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子公司可根据自身的融资需求，在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洽谈具体的融资条件，并签订相关协议。对于超过核定担保额度发生的融资担保业务，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另行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山西美锦集团东于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于煤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58854434XD；

成立日期：2012-01-30；

住所：太原清徐县东于镇东于村；

法定代表人：管廷山；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煤制品的销售；煤炭洗选；研石处理；造地复垦及矿山生态环境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2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187,820.06万元，负债合计98,229.22万元，流动负债合计49,251.84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50,000.00万元，净资产89,59

0.83万元；2022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30,892.77万元，利润总额72,527.28万元，净利润54,230.15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3年6月30日，资产合计171,141.05万元，负债合计78,683.13万元，流动负债合计34,268.02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46,144.51万元，净资产92,457.93万元；2023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8,179.21万元，利润总额10,774.06万元，净利润8,102.9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东于煤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山西美锦集团锦富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富煤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588542707D

成立日期：2012-02-07；

住所：太原市清徐县东于镇六段地村；

法定代表人：刘瑞明；

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洗选；煤炭、煤制品的销售；矸石处理；造地复垦及矿山生态环境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2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265,457.30万元，负债合计134,138.86万元，流动负债合计102,657.07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33,631.57万元，净资产131,318.44万元；2022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78,714.88万元，利润总额114,409.54万元，净利润84,420.72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3年6月30日，资产合计260,909.45万元，负债合计93,081.89万元，流动负债合计66,091.28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29,147.54万元，净资产167,827.56万元；2023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80,383.17万元，利润总额46,008.61万元，净利润33,805.35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锦富煤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 青岛美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MA3TFAAB19；

成立日期：2020-07-06；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董家口路28号创客中心509房间；

法定代表人：赵嘉；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及相关设备,氢燃料电池、系统控制设备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能源技术研发、咨询;能源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推广服务;企业孵化服务;企业管理（不含投资、资产管理）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均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普通货物仓储（不含冷库、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涉及外资准入特别管理规定和许可审批的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2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44,290.14万元，负债合计24,570.96万元，流动负债合计24,570.96万元，无金融机构借款，净资产19,719.18万元；2022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53.31万元，利润总额-168.10万元，净利润-167.72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3年6月30日，资产合计54,485.06万元，负债合计34,905.84万元，流动负债合计34,905.84万元，无金融机构借款，净资产19,579.22万元；2023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9.59万元，利润总额-139.52万元，净利润-139.9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青岛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尚未签订担保协议。

五、董事会意见

1、本次预计担保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各全资子公司在其业务发展过程中对资金需求和/或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到期后的续展要求，符合各自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灵活性并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等；同时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审议和行政效率。

2、本次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本次被担保人的控制权，

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的需要和资金的实际需求，有利于优化配置公司与子公司的担保资源，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对对外担保的规定，公司可充分了解其经营状况并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担保，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发布前，公司对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82,330.9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19.52%。

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全部实现以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352,330.9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4.36%。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5,457.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0.3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九届五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九届五十七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